

汨罗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

关于中央环境保护督察“回头看”反馈意见 指出问题整改销号公示

一、反馈问题

(一)洞庭湖区城市污染问题比较严重,城市污水管网建设普遍滞后,除个别新区外,绝大多数城市仍在使用雨污合流的排水系统,大量超标污水排入洞庭湖。2018年6月和9月湖南省采样监测数据显示。近四分之一的入河(湖)主要排污口水质超标。

(二)岳阳市临港新区污水处理厂、湖滨污水处理厂基本无水处理,岳阳汨罗市污水处理厂进水中混有大量清洁地表水,治污效果差。

(三)洞庭湖区33321个乡镇中,近250个乡镇生活污水直排环境。作为洞庭湖整治“三年行动计划”的任务,湖南省定于2018年在洞庭湖区建成27个乡镇污水处理厂,但实际工作比较滞后,华容河3沿河6个乡镇均未建成。

二、整改目标

(一)旱天污水不下河,雨天污水少溢流。

(二)城市生活污水处理厂进水 COD 浓度显著提高并稳定上升。

(三)建制镇污水处理设施建设全覆盖，出水水质达到一级 A 标准。

三、整改完成情况

(一)完成了城区排水管道清淤及 QV+CCTV 详查工作，完成了排水专项规划编制工作，完成了城西溢流口整治，新建和改造城区雨污管网 23.2 公里，结合老旧小区及背街小巷进行劣质管网及混错接管网改造，污水厂平均进水 COD 浓度由 2018 年的 56.4mg/L 提高到了 107mg/L。

(二)完成了 8 个建制镇污水处理设施及配套管网的新建工作，4 个建制镇污水处理厂的提标改造工作以及 2 个建制镇污水管网纳入城区的工作。

四、公示期限

公示期限：2020 年 12 月 4 日至 2020 年 12 月 8 日，共 5 天。如有异议，请以书面或电话形式反馈。联系电话：0730-5222696；联系地址：汨罗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。

汨罗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

2020 年 12 月 4 日

